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1789)

公司地址：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 1 號
電 話：(06)505-2888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7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1 ~ 5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 大陸投資資訊	57	
(十四)	部門資訊	5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 ~ 81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2621 號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事項如下：

原料藥及針劑產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說明，收入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原料藥及針劑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售對象遍布台灣、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全球各地之客戶，由於交易量龐大且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原料藥及針劑產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設計及執行有關客戶徵信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覆核交易對象及信用評估之文件經適當核准。
2. 針對成長幅度較高之交易對象，抽查其交易明細與佐證文件一致性。
3. 針對期末重大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回覆內容與帳載記錄及客戶資料一致，並針對回函差異查核其合理性。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評價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865,912 仟元及 391,038 仟元。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原料藥，該等存貨因製程複雜及生產時間較久致備料期較長，且待上市產品之註冊等待期長，以及客戶產品上市時間或有遞延，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

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識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於查核過程中需進行判斷之領域，故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是否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抽查及試算貨齡報表區間之正確性，並評估貨齡較長之存貨是否有呆滯之疑慮。
4. 抽查個別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計算，並與帳載金額比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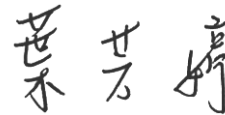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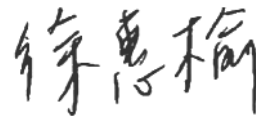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芳婷



會計師

徐惠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4 日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25,333	26	\$ 4,068,213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90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	-	29,3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594,508	5	581,284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0,655	-	19,23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699	-	3,720	-
130X	存貨	五及六(四)	1,474,874	13	1,512,887	13
1410	預付款項		106,860	1	100,93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215,019</u>	<u>45</u>	<u>6,315,677</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7,738	12	70,13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07,800	12	1,556,076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九)及七	2,263,728	20	2,489,06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611,247	5	621,860	5
1780	無形資產		9,467	-	11,3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63,647	5	524,419	5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137,306	1	149,97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551	-	84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29,270	-	30,9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1,386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433,140</u>	<u>55</u>	<u>5,454,642</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u>\$ 11,648,159</u>	<u>100</u>	<u>\$ 11,770,319</u>	<u>100</u>

(續次頁)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1,22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04,039	1	118,413	1
2150	應付票據	12	-	1,211	-
2170	應付帳款	51,578	-	51,84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9	-	31,261	-
2200	其他應付款	306,248	3	362,5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488	-	11,47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3,461	-	19,63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01,055</u>	<u>4</u>	<u>597,627</u>	<u>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8	-	1,3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08,777	6	620,342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694	-	23,614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68	-	1,62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22,367</u>	<u>6</u>	<u>646,888</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1,123,422</u>	<u>10</u>	<u>1,244,515</u>	<u>11</u>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7,907,392	68	7,907,392	67
3200	資本公積	1,294,689	11	1,294,689	10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7,709	7	783,81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6,177	1	185,85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66,455	3	480,227	4
3400	其他權益	12,315	-	(126,177)	(1)
3XXX	權益總計	<u>10,524,737</u>	<u>90</u>	<u>10,525,804</u>	<u>8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648,159</u>	<u>100</u>	<u>\$ 11,770,31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盧麗安



會計主管：王耀輝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3,108,908	100	\$ 3,139,0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2,006,119)	(65)	(2,002,206)	(64)
5900 營業毛利		<u>1,102,789</u>	<u>35</u>	<u>1,136,850</u>	<u>36</u>
營業費用	六(七)(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0,037)	(4)	(145,448)	(5)
6200 管理費用		(288,402)	(9)	(292,59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7,265)	(14)	(395,942)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1	-	(1,81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55,673)	(27)	(835,800)	(26)
6900 營業利益		<u>247,116</u>	<u>8</u>	<u>301,050</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53,004	2	60,930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五)(十九)及七	33,592	1	11,2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九) (二十)及十二	(33,940)	(1)	6,03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一)	(7,282)	-	(7,29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45,164)	(5)	40,92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790)	(3)	111,884	3
7900 稅前淨利		147,326	5	412,93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0,375)	(1)	(73,584)	(2)
8200 本期淨利		<u>\$ 136,951</u>	<u>4</u>	<u>\$ 339,350</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311	-	(\$ 54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十六)	141,604	5	16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2)	-	10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十六)	(3,112)	-	59,51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138,741</u>	<u>5</u>	<u>\$ 59,246</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5,692</u>	<u>9</u>	<u>\$ 398,596</u>	<u>13</u>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0.17		\$ 0.43	
9850 稀釋		\$ 0.17		\$ 0.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盧麗安



會計主管：王耀輝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益 合	計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07,392	\$1,294,689	\$ 755,145	\$ 98,176	\$ 494,884	(\$ 88,156)	(\$ 97,700)	\$10,364,430	
113 年度淨利		-	-	-	-	339,350	-	-	339,350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六)(十六)	-	-	-	-	(433)	59,518	161	59,246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8,917	59,518	161	398,596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8,672	-	(28,67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87,680	(87,680)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	(237,222)	-	-	(237,22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907,392	\$1,294,689	\$ 783,817	\$ 185,856	\$ 480,227	(\$ 28,638)	(\$ 97,539)	\$10,525,804	
114 年 度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07,392	\$1,294,689	\$ 783,817	\$ 185,856	\$ 480,227	(\$ 28,638)	(\$ 97,539)	\$10,525,804	
114 年度淨利		-	-	-	-	136,951	-	-	136,951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六)(十六)	-	-	-	-	249	(3,112)	141,604	138,741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7,200	(3,112)	141,604	275,692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3,892	-	(33,892)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	(276,759)	-	-	(276,75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9,679)	59,679	-	-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907,392	\$1,294,689	\$ 817,709	\$ 126,177	\$ 366,455	(\$ 31,750)	\$ 44,065	\$10,524,7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盧麗安



會計主管：王耀輝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7,326	\$ 412,9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315)	9,52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31)	1,81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四)	67,282	(8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45,164	(4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362,038	354,08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二)	18,854	15,4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七)	-	1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119)	682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六(七)(九)		
	(二十)	(2,251)	1,119
各項攤銷	六(二十二)	17,139	5,99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53,004)	(60,930)
股利收入	六(五)(十九)	(25,61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7,282	7,2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29,397	(29,397)
應收帳款		(13,193)	197,957
其他應收款		6,672	(3,1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	(760)
存貨		(33,089)	(142,550)
預付款項		(2,102)	(8,8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374)	30,530
應付票據		(1,199)	33
應付帳款		(262)	(16,5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032)	(12,022)
其他應付款		(27,052)	13,22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609)	(31,4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5,928	703,354
收取之利息		54,915	60,230
收取之股利		25,615	-
支付之利息		(7,282)	(7,292)
支付之所得稅		(47,332)	(105,5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1,844	650,758

(續次頁)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1,156,000)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68,398) (85,9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9 -
購買無形資產		(4,932) (5,639)
預付設備款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134,378) (104,257)
存出保證金增加		(703) (2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67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62,622) (195,8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5,983) (12,4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七)	640 1,62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276,759) (237,2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2,102) (248,0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42,880) 206,8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068,213 3,861,4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025,333 \$ 4,068,2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盧麗安



會計主管：王耀輝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86年11月11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西藥製造、其他化學材料製造、生物技術服務、智慧財產權、國際貿易及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原料藥、蛋白藥物、寡核甘酸、縮氨酸、針劑製藥及小分子新藥，暨前述相關產品之諮詢、顧問、技術服務及國際貿易及銷售本公司製程所回收再製程之化學材料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0年9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7.94%，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3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 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其餘經評估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質押定期存款，表達於「其他金融資產」。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按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含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2 ~ 35 年
機器設備	2 ~ 12 年
運輸設備	2 ~ 5 年
辦公設備	2 ~ 9 年
其他設備	2 ~ 19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係專門技術及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八)應付票據及帳款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份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原料藥、針劑產品及中間體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技術開發及研發諮詢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全部應履行勞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履約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管理階層獲悉導致修正情況之相關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要係銷售佣金)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該等存貨因製程複雜及生產時間較久致備料期較長，且待上市產品之註冊等待期長，以及客戶產品上市時間或有遞延，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474,87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49	\$ 4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784	69,425
	<u>31,833</u>	<u>69,472</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2,788,500	3,833,741
附買回票券	205,000	165,000
	<u>2,993,500</u>	<u>3,998,741</u>
	<u>\$ 3,025,333</u>	<u>\$ 4,068,21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將定期存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	\$ 90	(\$ 1,225)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4,620	\$ 4,620
評價調整	(4,620)	(4,620)
	<u>\$ -</u>	<u>\$ -</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5,810 及\$29,294。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與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名 目 本 金	契 約 期 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8,950仟元	114.11~115.3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名 目 本 金	契 約 期 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7,830仟元	113.11~114.2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處理認列其公允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96,371	\$ 583,178
減：備抵損失	(1,863)	(1,894)
	<u>\$ 594,508</u>	<u>\$ 581,284</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53,094	\$ 496,398
逾期30天內	25,711	84,656
逾期31~90天	-	308
逾期91~180天	17,472	-
逾期181天以上	94	1,816
	<u>\$ 596,371</u>	<u>\$ 583,1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781,135。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其帳面金額。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310,593	(\$ 52,767)	\$ 257,826
物 料	83,028	(2,122)	80,906
在 製 品	551,925	(104,028)	447,897
製 成 品	920,366	(232,121)	688,245
	<u>\$ 1,865,912</u>	<u>(\$ 391,038)</u>	<u>\$ 1,474,87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353,857	(\$ 62,204)	\$ 291,653
物 料	44,897	(3,180)	41,717
在 製 品	550,329	(62,171)	488,158
製 成 品	887,560	(196,201)	691,359
	<u>\$ 1,836,643</u>	<u>(\$ 323,756)</u>	<u>\$ 1,512,887</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53,950	\$ 1,532,974
存貨報廢損失	31,578	41,84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7,282	(897)
存貨盤虧	561	810
少分攤製造費用	349,753	324,834
出售下腳收入	(1,951)	(1,836)
	<u>\$ 1,901,173</u>	<u>\$ 1,897,731</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1,156,000	\$ -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67,673	167,673
	1,323,673	167,673
評價調整	44,065	(97,539)
	<u>\$ 1,367,738</u>	<u>\$ 70,134</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之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約當其帳面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41,604	\$ 161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25,615	\$ -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1,556,076	\$ 1,455,63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45,164)	40,922
其他權益變動	(3,112)	59,518
12月31日餘額	<u>\$ 1,407,800</u>	<u>\$ 1,556,076</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SPT International, Ltd.	\$ 1,407,551	\$ 1,555,856
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u>249</u>	<u>220</u>
	<u>\$ 1,407,800</u>	<u>\$ 1,556,076</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合併基礎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 計</u>
<u>114年1月1日</u>							
成本	\$ 3,224,437	\$ 5,330,062	\$ 21,122	\$ 176,862	\$ 9,993	\$ 39,139	\$ 8,801,615
累計折舊	(1,698,121)	(4,453,084)	(18,339)	(135,913)	(2,965)	-	(6,308,422)
累計減損	-	(4,133)	-	-	-	-	(4,133)
	<u>\$ 1,526,316</u>	<u>\$ 872,845</u>	<u>\$ 2,783</u>	<u>\$ 40,949</u>	<u>\$ 7,028</u>	<u>\$ 39,139</u>	<u>\$ 2,489,060</u>
<u>114 年 度</u>							
1月1日	\$ 1,526,316	\$ 872,845	\$ 2,783	\$ 40,949	\$ 7,028	\$ 39,139	\$ 2,489,060
增添	379	704	-	1,290	-	67,736	70,109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64,346	64,346
驗收轉入	6,188	127,769	141	11,574	-	(145,672)	-
折舊費用	(146,235)	(199,428)	(758)	(15,154)	(463)	-	(362,038)
處分—成本	(492)	(36,089)	(1,553)	(24,757)	-	-	(62,891)
—累計折舊	492	36,089	1,553	24,757	-	-	62,891
減損迴轉利益	-	2,251	-	-	-	-	2,251
12月31日	<u>\$ 1,386,648</u>	<u>\$ 804,141</u>	<u>\$ 2,166</u>	<u>\$ 38,659</u>	<u>\$ 6,565</u>	<u>\$ 25,549</u>	<u>\$ 2,263,728</u>
<u>114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30,512	\$ 5,422,446	\$ 19,710	\$ 164,969	\$ 9,993	\$ 25,549	\$ 8,873,179
累計折舊	(1,843,864)	(4,616,423)	(17,544)	(126,310)	(3,428)	-	(6,607,569)
累計減損	-	(1,882)	-	-	-	-	(1,882)
	<u>\$ 1,386,648</u>	<u>\$ 804,141</u>	<u>\$ 2,166</u>	<u>\$ 38,659</u>	<u>\$ 6,565</u>	<u>\$ 25,549</u>	<u>\$ 2,263,728</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3,195,740	\$ 5,226,791	\$ 20,319	\$ 171,676	\$ 10,347	\$ 77,715	\$ 8,702,588
累計折舊	(1,552,046)	(4,316,195)	(18,024)	(139,974)	(2,834)	-	(6,029,073)
累計減損	-	(3,014)	-	-	-	-	(3,014)
	<u>\$ 1,643,694</u>	<u>\$ 907,582</u>	<u>\$ 2,295</u>	<u>\$ 31,702</u>	<u>\$ 7,513</u>	<u>\$ 77,715</u>	<u>\$ 2,670,501</u>
<u>113 年 度</u>							
1月1日	\$ 1,643,694	\$ 907,582	\$ 2,295	\$ 31,702	\$ 7,513	\$ 77,715	\$ 2,670,501
增添	-	136	-	-	-	55,389	55,52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119,034	119,034
驗收轉入	28,697	161,961	1,154	21,187	-	(212,999)	-
折舊費用	(146,075)	(194,914)	(666)	(11,940)	(485)	-	(354,080)
處分—成本	-	(48,298)	(351)	(16,001)	(354)	-	(65,004)
—累計折舊	-	47,616	351	16,001	354	-	64,322
轉列費用—成本	-	(10,528)	-	-	-	-	(10,528)
—累計折舊	-	10,409	-	-	-	-	10,409
減損損失	-	(1,119)	-	-	-	-	(1,119)
12月31日	<u>\$ 1,526,316</u>	<u>\$ 872,845</u>	<u>\$ 2,783</u>	<u>\$ 40,949</u>	<u>\$ 7,028</u>	<u>\$ 39,139</u>	<u>\$ 2,489,060</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24,437	\$ 5,330,062	\$ 21,122	\$ 176,862	\$ 9,993	\$ 39,139	\$ 8,801,615
累計折舊	(1,698,121)	(4,453,084)	(18,339)	(135,913)	(2,965)	-	(6,308,422)
累計減損	-	(4,133)	-	-	-	-	(4,133)
	<u>\$ 1,526,316</u>	<u>\$ 872,845</u>	<u>\$ 2,783</u>	<u>\$ 40,949</u>	<u>\$ 7,028</u>	<u>\$ 39,139</u>	<u>\$ 2,489,060</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供自用。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及迴轉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九)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抵(質)押之情形。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係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分別為 50 年(含租賃延長期間之判斷)及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需依相關法規使用租賃標的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辦公場所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電腦。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605,435	\$ 619,515	\$ 14,080	\$ 14,080
房屋及建築	<u>5,812</u>	<u>2,345</u>	<u>4,774</u>	<u>1,342</u>
	<u>\$ 611,247</u>	<u>\$ 621,860</u>	<u>\$ 18,854</u>	<u>\$ 15,422</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8,241 及 \$2,680；使用權資產之重衡量分別為\$—及\$61,98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282	\$ 7,29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86	73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162	4,014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7,413 及 \$24,508。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為 \$2,251 及 (\$1,119)(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累計減損金額請詳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2. 上述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部 門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全公司	\$ 2,251	\$ -	(\$ 1,119)	\$ -

(十) 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39,674	\$ 68,934
應付薪資及獎金	66,027	66,17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6,924	46,723
其他	183,623	180,726
	<u>\$ 306,248</u>	<u>\$ 362,560</u>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後續服務年資。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服務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或服務滿 25 年以上者，得自請退休；員工若年滿 65 歲者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強制其退休。員工年資之認定以受僱於本公司之日起算，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 2 個基數，但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 1 個基數，最高總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則以一年計。強制退休之員工，係因執行職務所致，依規定加給 20%。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平均工資之計算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依前揭露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3,632	\$ 99,2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2,938)	(75,67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694</u>	<u>\$ 23,614</u>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99,288	(\$ 75,674)	\$ 23,614
當期服務成本	768	-	768
利息費用(收入)	1,589	(1,211)	378
	<u>101,645</u>	<u>(76,885)</u>	<u>24,7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047)	(5,047)
財務假設變動	2,088	-	2,088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648	-	2,648
	<u>4,736</u>	<u>(5,047)</u>	<u>(311)</u>
提撥退休基金	-	(13,755)	(13,755)
支付退休金	(2,749)	2,749	-
12月31日餘額	<u>\$ 103,632</u>	<u>(\$ 92,938)</u>	<u>\$ 10,694</u>

	113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103,268	(\$ 48,754)	\$ 54,514
當期服務成本	436	-	436
利息費用(收入)	1,239	(585)	654
	<u>104,943</u>	<u>(49,339)</u>	<u>55,6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94)	(3,794)
財務假設變動	(3,038)	-	(3,038)
影響數			
經驗調整	7,372	-	7,372
	<u>4,334</u>	<u>(3,794)</u>	<u>540</u>
提撥退休基金	-	(32,530)	(32,530)
支付退休金	(9,989)	9,989	-
12月31日餘額	<u>\$ 99,288</u>	<u>(\$ 75,674)</u>	<u>\$ 23,614</u>

(3)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折現率	<u>1.30%</u>	<u>1.6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00%</u>	<u>1.00%</u>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 現 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u>(\$ 1,745)</u>	<u>\$ 1,793</u>	<u>\$ 1,533</u>	<u>(\$ 1,501)</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u>(\$ 1,831)</u>	<u>\$ 1,883</u>	<u>\$ 1,639</u>	<u>(\$ 1,604)</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年度一致。

(5)本公司於下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852。

(6)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7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7,497
未來2~5年		40,151
未來6年以上		<u>65,874</u>
	\$	<u>113,522</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依前揭退休金辦法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603 及 \$29,518。

(十二)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期初暨期末股數	<u>790,739</u>	<u>790,739</u>

2.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 \$7,907,392，分為 790,73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三)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資本公積明細變動如下：

	<u>114</u>	<u>年</u>	<u>度</u>
	<u>發行溢價</u>	<u>認 股 權</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1,265,818	\$ 28,871	\$ 1,294,689
失效員工認股權—本公司	<u>8,792</u>	<u>(8,792)</u>	<u>-</u>
期末餘額	<u>\$ 1,274,610</u>	<u>\$ 20,079</u>	<u>\$ 1,294,689</u>

	113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合計
期初餘額	\$ 1,265,336	\$ 29,353	\$ 1,294,689
失效員工認股權－本公司	482	(482)	-
期末餘額	<u>\$ 1,265,818</u>	<u>\$ 28,871</u>	<u>\$ 1,294,689</u>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6 日及 105 年 10 月 14 日發行以權益交割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分別為 1,500 仟單位及 1,500 仟單位，其認股價格分別為每單位新台幣 41.65 元及 40.55 元，係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均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比率超過 1.5% 者或遇非因庫藏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資訊如下：

	114 年 度	
	認股權 數量(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1,128	\$ 36.07
本期失效認股權	(643)	35.9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u>485</u>	35.5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u>485</u>	35.55

	113 年 度	
	認股權 數量(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1,164	\$ 36.07
本期失效認股權	(36)	36.13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u>1,128</u>	36.07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u>1,128</u>	36.07

3. 資產負債表日認股權之到期日、可執行股數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單位)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單位)	履約價格 (元)
104年11月6日	114年11月5日	-	\$ -	515	\$ 35.80
105年10月14日	115年10月13日	485	35.55	613	36.30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Hull&White 結合 Ritchken 三項樹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 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價格(元)	預 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 率	每單位 公允價 值(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4.11.6	\$ 41.65	\$ 41.65	37.63%	10年	1.5%	1.2936%	\$13.799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5.10.14	40.55	40.55	37.20%	10年	1.5%	0.9223%	13.171

註：根據標的股票於給與日前 1 年股價日報酬率之年化標準差分別為 37.63%及 37.20%。

(十五) 保留盈餘

-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董事會對於盈餘分派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派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東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餘額，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後，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分配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至 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 IFRSs 依金管會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 \$22,829。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276,759(每股新台幣 0.35 元)及 \$237,222(每股新台幣 0.3 元)。民國 115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4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229,314(每股新台幣 0.29 元)。

(十六) 其他權益

	114 年 度		
	未實現		
	外幣換算	評價損益	合計
1月1日餘額	(\$ 28,638)	(\$ 97,539)	(\$ 126,177)
評價調整	-	141,604	141,604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u>3,112</u>)	-	(<u>3,112</u>)
12月31日餘額	<u>(\$ 31,750)</u>	<u>\$ 44,065</u>	<u>\$ 12,315</u>
	113 年 度		
	未實現		
	外幣換算	評價損益	合計
1月1日餘額	(\$ 88,156)	(\$ 97,700)	(\$ 185,856)
評價調整	-	161	161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u>59,518</u>	-	<u>59,518</u>
12月31日餘額	<u>(\$ 28,638)</u>	<u>(\$ 97,539)</u>	<u>(\$ 126,177)</u>

(十七)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或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如下：

114 年 度	原料藥 收 入	針劑產 品收入	技術服 務收入	其他營 業收入	合 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2,674,121	\$ 174,554	\$ -	\$ 32,742	\$2,881,417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	-	227,491	-	227,491
	<u>\$2,674,121</u>	<u>\$ 174,554</u>	<u>\$ 227,491</u>	<u>\$ 32,742</u>	<u>\$3,108,908</u>
113 年 度	原料藥 收 入	針劑產 品收入	技術服 務收入	其他營 業收入	合 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2,761,020	\$ 80,070	\$ -	\$ 44,814	\$2,885,904
隨時間逐步認列 之收入	-	-	253,152	-	253,152
	<u>\$2,761,020</u>	<u>\$ 80,070</u>	<u>\$ 253,152</u>	<u>\$ 44,814</u>	<u>\$3,139,056</u>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資產—流動	<u>\$ -</u>	<u>\$ 29,397</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u>\$ 104,039</u>	<u>\$ 118,413</u>	<u>\$ 87,883</u>

3.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04,331 及 \$56,080。

(十八) 利息收入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u>\$ 53,004</u>	<u>\$ 60,930</u>

(十九) 其他收入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股利收入	\$ 25,615	\$ -
管理服務收入	6,074	7,894
產能補貼收入	-	1,674
其他	1,903	1,721
	<u>\$ 33,592</u>	<u>\$ 11,289</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 2,251	(\$ 1,11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5,512)	41,5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與負債淨損失	(5,810)	(29,2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9	(682)
其他	(4,988)	(4,381)
	<u>(\$ 33,940)</u>	<u>\$ 6,035</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認列之利息	\$ 7,282	\$ 7,292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4</u>	<u>年</u>	<u>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534,141	\$ 290,142	\$ 824,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304,257	57,781	362,03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8,854	18,854
攤銷費用	1,446	15,693	17,139

	113 年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540,808	\$ 289,234	\$ 830,0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9,120	54,960	354,08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5,422	15,422
攤銷費用	376	5,618	5,994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446,896	\$ 231,032	\$ 677,928
勞健保費用	45,079	20,540	65,619
退休金費用	21,863	9,886	31,749
董事酬金	-	14,998	14,998
其他用人費用	20,303	13,686	33,989
	<u>\$ 534,141</u>	<u>\$ 290,142</u>	<u>\$ 824,283</u>

	113 年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455,830	\$ 229,723	\$ 685,553
勞健保費用	43,613	18,693	62,306
退休金費用	21,544	9,064	30,608
董事酬金	-	18,733	18,733
其他用人費用	19,821	13,021	32,842
	<u>\$ 540,808</u>	<u>\$ 289,234</u>	<u>\$ 830,042</u>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758 人及 76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16 人。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認列金額分別為 \$1,091 及 \$1,08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914 及 \$915，民國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13 年度減少約 0.11%。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之酬金包含報酬、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後定之；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分配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後發

放。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訂定之；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3) 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係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之市場行情核敘；獎金係連結員工及部門目標達成及公司經營之績效發給；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4) 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少於2%為員工酬勞(基層員工酬勞不少於1%)及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需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5.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733及\$41,29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91及\$5,43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等項目，係依各該年度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為\$46,723，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採現金方式發放。民國115年3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4,733及\$2,191，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0,437	\$ 57,3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6)	(2,96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0,341</u>	<u>54,41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9,966)	19,168
所得稅費用	<u>\$ 10,375</u>	<u>\$ 73,58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2	(\$ 10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9,465	\$ 82,58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82	1,20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9,476)	(7,2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6)	(2,967)
所得稅費用	\$ 10,375	\$ 73,584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4,752	\$ 13,456	\$ -	\$ 78,208
未實現零件及備品跌價 損失	17,427	(117)	-	17,310
投資損失	433,076	29,033	-	462,109
退休金	4,722	(2,521)	(62)	2,139
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3,371	134	-	3,505
資產減損	826	(450)	-	376
未實現金融負債 評價損失	245	(245)	-	-
	<u>\$ 524,419</u>	<u>\$ 39,290</u>	<u>(\$ 62)</u>	<u>\$ 563,6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04)	\$ 694	\$ -	(\$ 610)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18)	-	(18)
	<u>(\$ 1,304)</u>	<u>\$ 676</u>	<u>\$ -</u>	<u>(\$ 628)</u>
	<u>\$ 523,115</u>	<u>\$ 39,966</u>	<u>(\$ 62)</u>	<u>\$ 563,019</u>

113 年 度

	認列於其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4,931	(\$ 179)	\$ -	\$ 64,752
未實現零件及備品跌價 損失	17,345	82	-	17,427
投資損失	441,260	(8,184)	-	433,076
退休金	10,903	(6,288)	107	4,722
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5,098	(1,727)	-	3,371
資產減損	603	223	-	8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97	(3,697)	-	-
未實現金融負債 評價損失	-	245	-	245
	<u>\$543,837</u>	<u>(\$ 19,525)</u>	<u>\$ 107</u>	<u>\$524,4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304)	\$ -	(\$ 1,304)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1,661)	1,661	-	-
	<u>(\$ 1,661)</u>	<u>\$ 357</u>	<u>\$ -</u>	<u>(\$ 1,304)</u>
	<u>\$542,176</u>	<u>(\$ 19,168)</u>	<u>\$ 107</u>	<u>\$523,11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4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36,951	790,739	\$ 0.1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6,951	790,7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員工酬勞	-	1,177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6,951	791,916	\$ 0.17
	113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39,350	790,739	\$ 0.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9,350	790,7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員工酬勞	-	2,13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9,350	792,871	\$ 0.43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部分因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109	\$ 55,52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7,683	48,12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9,394)	(17,68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68,398</u>	<u>\$ 85,965</u>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購置預付設備款	\$ 103,407	\$ 155,50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51,251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0,280)	(51,251)
預付設備款現金支付數	<u>\$ 134,378</u>	<u>\$ 104,25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存貨轉列預付款項	<u>\$ 3,820</u>	<u>\$ 632</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4,346</u>	<u>\$ 119,034</u>
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u>\$ 51,732</u>	<u>\$ -</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 年 度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14年1月1日	\$ 639,980	\$ 1,628	\$ 641,60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983)	640	(15,34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8,241	-	8,241	
114年12月31日	<u>\$ 632,238</u>	<u>\$ 2,268</u>	<u>\$ 634,506</u>	
	113 年 度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587,787	\$ -	\$ -	\$ 587,78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472)	1,628	(10,844)	(10,84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64,665	-	64,665	64,665
113年12月31日	<u>\$ 639,980</u>	<u>\$ 1,628</u>	<u>\$ 641,608</u>	<u>\$ 641,60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控制者為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統一企業(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子公司
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上海神隆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速達(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東京(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精工(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超商(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超商東京行銷株式會社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統一資訊(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樂清服務(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 -	\$ 9,560
子公司	15	34
	<u>\$ 15</u>	<u>\$ 9,594</u>

向關係人銷貨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收款條件則為驗收完成後 90 天內以電匯方式收取貨款，與一般客戶銷貨條件大致相同。

2. 進貨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 339,649	\$ 408,920
子公司	-	249
	<u>\$ 339,649</u>	<u>\$ 409,169</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則為驗收完成後 90 天內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與一般供應商進貨條件大致相同。

3. 其他費用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管理服務費：		
— 子公司	\$ 7,912	\$ 12,859
— 最終母公司	2,235	1,963
—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925	1,967
	<u>\$ 12,072</u>	<u>\$ 16,789</u>
租金費用：		
—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u>\$ 3,552</u>	<u>\$ 3,688</u>

4. 其他收入

	<u>114 年 度</u>	<u>113 年 度</u>
管理服務收入：		
— 子公司	<u>\$ 6,074</u>	<u>\$ 7,894</u>

5. 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u>\$ 2,699</u>	<u>\$ 3,720</u>

6. 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u>\$ 1,229</u>	<u>\$ 31,261</u>

7. 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1,487	\$ 6,103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241	2,111
	<u>\$ 2,728</u>	<u>\$ 8,214</u>

8. 財產交易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最終母公司	\$ 74	\$ 2
— 最終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286	1,017
	<u>\$ 360</u>	<u>\$ 1,019</u>

9.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性 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融資額度擔保	\$ -	\$ 179,661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均為\$-。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4,148	\$ 53,463
退職後福利	482	555
離職福利	1,600	1,596
	<u>\$ 46,230</u>	<u>\$ 55,61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定期存款(註)	<u>\$ 29,270</u>	<u>\$ 30,940</u>	履約保證金、海關質押 及信用卡設質

(註)表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692 及\$440。

(二)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三)9.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設備之需求，同時保障集團之繼續經營，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期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採取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公司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如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性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之說明。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由於產品報價以美元為大宗，故美元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較顯著。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為管理以交易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負債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之說明。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8,213	31.43	\$ 572,4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英鎊：新台幣	99	42.33	4,191
美元：新台幣	80	31.43	2,514
歐元：新台幣	53	36.90	1,956
人民幣：新台幣	301	4.498	1,354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9,124	32.79	\$ 627,076
人民幣：新台幣	8,827	4.492	39,6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672	32.79	54,825
英鎊：新台幣	173	41.19	7,126
人民幣：新台幣	1,319	4.492	5,925
歐元：新台幣	48	34.14	1,639
日圓：新台幣	5,264	0.210	1,105

(D)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美元每升值/貶值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2,797 及 \$22,890；若新台幣對其他各外幣每升值/貶值 5%，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無重大影響。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淨兌換(損失)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25,512) 及 \$41,511。

B.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並設置停損點，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8,387 及 \$3,507。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減損。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894	\$ 8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1)	1,814
12月31日餘額	\$ 1,863	\$ 1,894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3,511,910 及 \$3,212,045。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後</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2	\$ -	\$ -	\$ -
應付帳款	51,578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9	-	-	-
其他應付款	306,248	-	-	-
租賃負債	23,622	19,098	55,194	699,131
存入保證金	-	2,268	-	-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後</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211	\$ -	\$ -	\$ -
應付帳款	51,840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261	-	-	-
其他應付款	362,560	-	-	-
租賃負債	19,764	19,422	55,195	717,529
存入保證金	-	1,628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225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私募上櫃股票及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90	\$ -	\$ 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308,490	\$ 59,248	\$ 1,367,738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70,134	\$ 70,134
負債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225	\$ -	\$ 1,225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當輸入其他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減增加 1% 時，則對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4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一及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備註
		關係 (註1)	公司名稱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地區背書 保證	
0	台灣神隆(股)公司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 公司	1	\$ 10,524,737	\$ 180,465	\$ -	\$ -	\$ -	-	\$ 10,524,737	Y	N	Y	-

(註1) 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1.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註2)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50%，惟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則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0%。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0%。

2. 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3) 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498)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持股比例	未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台灣神隆(股)公司	股票： 漢達生技醫藥(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7,000,000	\$ 1,308,490	10.00%	\$ 1,308,490	—	
	Tanvex Biologics, Inc.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28,800,000	59,248	16.84%	59,248	—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339,649	42%	月結90天內	\$ -	-	(\$ 1,229)	(2%)	-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39,649)	(90%)	月結90天內	-	-	1,229	4%	-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4)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1	進貨	\$ 339,649	驗收完成後月結90天內電匯付款	11%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大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註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498；美元：新台幣1：31.43)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SPT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3,614,585	\$ 3,614,585	118,524,644	100%	\$ 1,407,551	(\$ 140,790)	(\$ 145,193)	子公司
	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	-	2	100%	249	29	29	子公司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神隆醫藥(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原料藥及雜環 氟化物等含氟高生 理活性中間體；研 發原料藥配方及工 藝、製劑配方、新 藥配方及工藝、提 供生物科技研發等 諮詢服務；銷售自 產產品	\$ 3,661,595	(註1)	\$ 3,652,933	\$ -	\$ -	\$ 3,652,933	(\$ 141,405)	100%	(\$ 141,405)	\$ 1,463,747	\$ -	子公司 (註2)
上海神隆生化科技有限 公司	原料藥、中間體等 產品代理、銷售及 進出口，及生技研 發諮詢服務等業務	37,716	(註1)	37,716	-	-	37,716	877	100%	877	22,099	-	子公司 (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司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司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台灣神隆(股)公司	\$ 3,729,123	\$ 3,729,123	\$ 6,314,84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PT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3)依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60%為其上限。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1.43)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49
支票存款		429
活期存款—新台幣		20,230
—外幣	美元 345 仟元；匯率：31.43	10,840
	其他外幣存款	285
		<u>31,833</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新台幣	到期日：民國115年2月23日至115年11月11日， 年利率 1.60% ~ 1.705%	2,788,500
附買回票券	到期日：民國115年1月8日，年利率 1.41%	<u>205,000</u>
		<u>2,993,500</u>
		<u>\$ 3,025,333</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A公司				應收客帳		\$	100,702	—	
B公司				"			89,716	—	
C公司				"			64,131	—	
D公司				"			49,997	—	
E公司				"			47,169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244,656</u>	—	
							596,371		
減：備抵損失						(<u>1,863</u>)		
						\$	<u>594,508</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310,593	\$ 321,035	註
物 料	83,028	84,518	"
在 製 品	551,925	598,773	"
製 成 品	<u>920,366</u>	<u>1,792,208</u>	"
	1,865,912	<u>\$ 2,796,534</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391,038</u>)		
	<u>\$ 1,474,874</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 -	17,000	\$1,308,490	-	\$ -	17,000	\$1,308,490	無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Tanvex Biologics, Inc.	28,800	70,134	-	-	-	(10,886)	28,800	59,248	無	-
	<u>28,800</u>	<u>\$ 70,134</u>	<u>17,000</u>	<u>\$1,308,490</u>	<u>-</u>	<u>(\$ 10,886)</u>	<u>45,800</u>	<u>\$1,367,738</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SPT International, Ltd.	118,525	\$ 1,555,856	-	\$ -	-	(\$ 148,305)	118,525	100.00%	\$ 1,407,551	\$ 12.56	\$ 1,488,846
ScinoPharm Singapore Pte Ltd.	-	220	-	29	-	-	-	100.00%	249	124,676	249
	<u>118,525</u>	<u>\$ 1,556,076</u>	<u>-</u>	<u>\$ 29</u>	<u>-</u>	<u>(\$ 148,305)</u>	<u>118,525</u>		<u>\$ 1,407,800</u>		<u>\$ 1,489,095</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則請詳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 期 增 加</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土地	\$ 698,219	\$ -	\$ 698,219	—
房屋及建築	<u>2,680</u>	<u>8,241</u>	<u>10,921</u>	—
	<u>\$ 700,899</u>	<u>\$ 8,241</u>	<u>\$ 709,140</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 期 增 加</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土地	\$ 78,704	\$ 14,080	\$ 92,784	—
房屋及建築	<u>335</u>	<u>4,774</u>	<u>5,109</u>	—
	<u>\$ 79,039</u>	<u>\$ 18,854</u>	<u>\$ 97,893</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所得稅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設備款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移轉額</u>	<u>期末餘額</u>
預付設備款	\$ 149,977	\$ 103,407	(\$ 116,078)	\$ 137,306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租 賃 期 間</u>	<u>折 現 率</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土地	—	民國107年3月至157年12月	1.13%	\$ 626,378	—
房屋及建築	—	民國113年10月至116年2月	1.79% ~ 1.85%	<u>5,860</u>	—
				632,23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3,461</u>)	
				<u>\$ 608,777</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u>備 註</u>
原料藥	28,402公斤	\$ 2,674,970	—
針劑產品	123,737包	174,554	—
技術服務收入		227,710	—
其他營業收入		<u>32,742</u>	—
		3,109,97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068</u>)	
營業收入		<u>\$ 3,108,908</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353,857
加：本期進料	622,975
減：存貨報廢損失	(6,616)
存貨盤虧	(2)
轉列費用	(8,437)
產線驗證投入轉列待攤費用	(2,785)
出售原料	(5,543)
期末原料	(<u>310,593</u>)
本期耗用原料	<u>642,856</u>
期初物料	44,897
加：本期進料	68,670
存貨盤盈	2
減：存貨報廢損失	(533)
轉列費用	(1,810)
產線驗證投入轉列待攤費用	(1,035)
期末物料	(<u>83,028</u>)
本期耗用物料	<u>27,163</u>
直接人工	235,054
製造費用	1,014,141
減：少分攤製造費用	(349,753)
產線驗證投入轉列待攤費用	(<u>74,619</u>)
製造成本	1,494,842
期初在製品	550,329
加：本期進貨	48,586
減：存貨報廢損失	(271)
存貨盤虧	(42)
轉列費用	(34,703)
出售在製品	(3,848)
期末在製品	(<u>551,925</u>)
製成品成本	<u>1,502,968</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續)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製成品		\$	887,560
加：本期進貨			116,030
減：存貨報廢損失		(24,158)
存貨盤虧		(519)
轉列費用		(116,956)
期末製成品		(<u>920,366)</u>
產銷成本			1,444,559
出售原料成本			5,543
出售在製品成本			<u>3,848</u>
已出售存貨成本			1,453,950
存貨報廢損失			31,578
存貨盤虧			561
少分攤製造費用			349,753
存貨跌價損失			67,282
出售下腳收入		(<u>1,951)</u>
銷貨成本			1,901,173
技術服務成本			<u>104,946</u>
營業成本		\$	<u><u>2,006,119</u></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 301,724	—
薪 資 支 出	225,543	—
水 電 瓦 斯 費	167,619	—
修 繕 費	74,475	—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5%)	244,780	—
	\$ 1,014,141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製劑專案研發支出		\$	63,375	—	
薪資支出			8,162	—	
折舊			2,533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30,876	—	
		<u>\$</u>	<u>104,946</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6,733	—
佣 金 支 出	27,678	—
運 費	21,997	—
委 外 服 務 費	20,151	—
廣 告 費	10,856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12,622	—
	\$ 130,037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92,858	—
折			舊		42,088	—
保	險		費		25,688	—
修	繕		費		18,804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108,964	—
				\$	<u>288,402</u>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研 究 費	\$ 204,816	—
薪 資 支 出	111,327	—
折 舊	34,547	—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86,575	—
	\$ 437,265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九)其他收入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之說明。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50183 號

會員姓名： (1) 葉芳婷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徐惠榆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395號12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6)2343111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130161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893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497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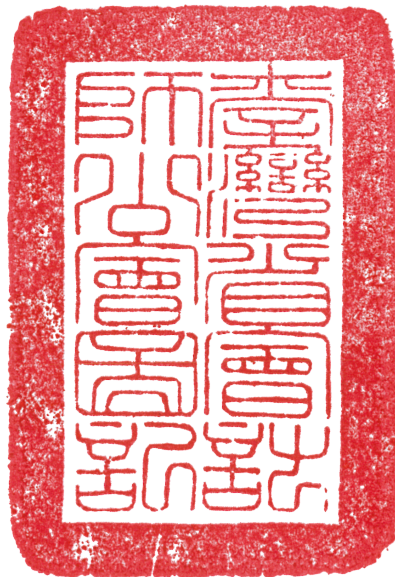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9 日